

2024年度东莞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部门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东莞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东莞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2024年度部门 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东莞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2024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东莞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东莞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的主要职责是：（一）承担动物疫病预防、控制和扑灭的技术工作，制订综合防控措施，参与人畜共患病防治工作。（二）负责全市动物疫病监测工作，组织实施动物流行病学调查，分析动物疫病流行规律和流行趋势，提出动物疫情预警建议。（三）受理动物疫情报告和向法定机构、部门报告动物疫情，承担动物疫病统计分析和定期上报工作。（四）负责实施动物产品质量安全的动物疫病监测，预报动物产品的质量安全信息。（五）负责组织实施动物疫病诊断、病源调查，评估动物疫情处理效果。（六）组织实施全市动物预防免疫，对动物免疫工作进行检查监督和技术指导。（七）负责动物免疫档案管理工作。（八）负责全市动物预防用生物制品组织供应工作和市级动物防疫物资的储备、管理工作。（九）负责全市动物疫情监测体系建设，指导镇级动物疫病实验室建设工作。（十）负责全市动物疫病防控信息网络建设。（十一）开展动物养殖及动物疫病防控技术的研究、试验示范和推广应用工作。（十二）负责全市动物防疫、检疫技术指导和培训工作，参与执业兽医考核的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兽医技术鉴定工作。（十三）推进全市水产技术、动物疫病防控技术推广体系建设。负责水产、动物疫病防控新技术、新品种的试验、示范推广、培训、指导以及咨询服务。（十四）协助开展渔业资源监测调查、保护，协助涉渔工程生态补偿相关技术评估工

作。(十五)负责开展动物产品药物残留检测技术的研究与应用。负责开展动物卫生技术研究与应用。(十六)承担全市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相关具体工作，指导开展全市动物及动物产品追溯体系建设。(十七)承担上级部门交办的其它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东莞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内设科室7个，分别是综合科、防疫科、检验科、动物疫病监控与应急处置科、水产质量安全与疫病监控科、技术推广科、动物卫生科，无下属单位和直属机构。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东莞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东莞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956.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3,805.5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51.2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56.84	本年支出合计	57	3,956.8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3,956.84	总计	60	3,956.84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东莞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956.84	3,956.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805.57	3,805.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3,805.57	3,805.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3,383.34	3,383.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2.94	2.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51.05	251.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68.24	168.2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1.26	151.2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1.26	151.2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1.26	151.2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东莞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956.84	2,597.82	1,359.01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805.57	2,446.56	1,359.01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3,805.57	2,446.56	1,359.01	0.00	0.00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3,383.34	2,446.56	936.78	0.00	0.00	0.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2.94	0.00	2.94	0.00	0.00	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51.05	0.00	251.05	0.00	0.00	0.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68.24	0.00	168.24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1.26	151.2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1.26	151.2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1.26	151.2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东莞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956.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805.57	3,805.57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51.26	151.2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56.84	本年支出合计	59	3,956.84	3,956.84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956.84	总计	64	3,956.84	3,956.8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东莞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956.84	2,597.82	1,359.01
213	农林水支出	3,805.57	2,446.56	1,359.01
21301	农业农村	3,805.57	2,446.56	1,359.01
2130104	事业运行	3,383.34	2,446.56	936.78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2.94	0.00	2.94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51.05	0.00	251.05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68.24	0.00	168.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1.26	151.2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1.26	151.2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1.26	151.26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东莞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45.2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70
30101	基本工资	303.15	30201	办公费	16.17
30102	津贴补贴	918.06	30202	印刷费	0.27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1.0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1.17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16.8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9.31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9.66	30207	邮电费	1.3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4.75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08	30211	差旅费	6.3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3.5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9.5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5.76	30214	租赁费	0.9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0.87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09
30302	退休费	233.91	30217	公务接待费	1.91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31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59
30307	医疗费补助	6.96	30227	委托业务费	5.81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1.76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39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61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5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6.9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9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486.16		公用经费合计	111.6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东莞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东莞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东莞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50	0.00	18.50	0.00	18.50	3.00	18.51	0.00	16.61	0.00	16.61	1.9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东莞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东莞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2024年度总收入3,956.8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956.8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956.8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51.45万元，增长19.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办公及业务场所租金支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水产品检测省级涉农资金等项目经费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增加，二是补发退休随军家属以前年度退休津贴，导致基本支出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东莞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2024年度总支出3,956.8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3,956.8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597.8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7.15万元，增长1.8%。主要变动情况：补发退休随军家属以前年度退休津贴，导致基本支出较上年增加。

2. 项目支出1,359.0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04.29万元，增长80.1%。主要变动情况：办公及业务场所租金支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水产品检测省级涉农资金等项目支出较上年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东莞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3,956.8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956.8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51.45万元，增长19.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办公及业务场所租金支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水产品检测省级涉农资金等项目经费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增加，二是补发退休随军家属以前年度退休津贴，导致基本支出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东莞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3,956.8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956.84万

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645.37万元，增长19.5%；主要变动情况：办公及业务场所租金支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水产品检测省级涉农资金等项目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二是补发退休随军家属以前年度退休津贴，导致基本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东莞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8.5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21.5万元的86.1%，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74万元，下降3.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6.61万元，完成预算18.5万元的89.8%，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54万元，下降8.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6.61万元，完成预算18.5万元的89.8%，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54万元，下降8.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91万元，完成预算3万元的63.6%，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81万元，增长73.6%。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我单位加强公务用车管理，优化统筹调度，降低车辆运行成本，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6.61万元，占89.7%；公务接待费支出1.91万元，占10.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6.6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6.61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8辆，主要用于开展防疫、监测采样、流行病学调查、疫情处置等业务。

3. 公务接待费支出1.91万元，主要用于国内公务来访人员的日常公务接待活动，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7次，接待人数共137人。主要包括协助中央、省开展动物疫病采样工作和上级部门的学习交流、考察工作。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77.9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6.4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49.7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81.6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38.9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8.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38.9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6.1%，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8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8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6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个，二级项目1个，共涉及资金29.5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2.2%；未开展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未开展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未开展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未开展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0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开展了市疾控中心动物及产品检疫检验无纸化出证项目1个项目绩效自评。

市疾控中心动物及产品检疫检验无纸化出证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9.57万元，执行数为28.53万元，完成预算的96.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搭建我市动物及其产品检疫检验无纸化系统平台，并上线运行，系统运行正常；已实现全市动物检疫A、B证、动物产品检疫A、B证、肉品检验合格证5证无纸化出证，节约纸质出证人力物力投入成本，提高动物检疫工作效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本单位绩效管理培训，遵循“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整体一致”的要求科学设置绩效指标，提高指标设置的科学性。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